

北京市西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规定，编制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145 件。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0 条；机构职能类信息 1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0.7%；通知公告类信息 23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15.86%；规划计划类信息 3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2.07%；重点领域类信息 6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4.14%；文物保护单位名录信息 3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2.07%；业务动态类信息 109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75.17%。数据显示，业务动态类信息占绝大多数，重点内容包括公共文化服务、文化活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物保护利用、行业管理、及市场秩序整治等。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145 条；西城旅游网发布旅游动态 401 条；政务微信（畅游西城）推广文化旅游资源 636 条。

2020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2020 年西城区办理市级、区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工作要求》，把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主体责任，注重沟通协商，圆满完成了

44 件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实现按期办复率、沟通率和代表委员满意率均达 100%。

2020 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 38 项，比上年增加 5 项，处理决定数量 1211 件；行政检查 24 项，与上年持平，处理决定数量 4030 件；行政处罚事项 55 项，与上年持平，处理决定数量 8 件；行政强制执行 6 项，与上年持平，处理决定数量 4 件。政府集中采购项目 2 项，金额 505 万元。

2020 年，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 0 件。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 1 件。

2.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1）申请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与上年持平。申请方式通过来信申请 1 件，网络申请 4 件。

（2）答复情况

本单位 5 件申请共涉及申请事项 6 项，已到答复期的 6 项申请事项全部按期答复。其中：属于已经主动公开答复数 1 件，占总数的 16.67%；同意公开答复数 2 件，占总数的 33.33%；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2 件，占总数的 33.33%；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负责公开数 1 件，占总数的 16.67%。

（3）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本市已停止收取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费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共收取费用 0 元。

（4）咨询情况

2020 年本单位共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 4886 人次。其中,现场咨询 614 人次,占总数的 12.57%;电话咨询 3001 人次,占总数的 61.42%。网上咨询 1271 人次,占总数的 26.01%。

3.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本单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兼职人员 2 人。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3 个。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3 次,区文旅局主管领导、各科室及所属各基层单位信息工作负责人员参加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培训 10 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3	5	121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24	0	4030
	行政确认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5	0	8
行政强制		6	0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2	50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主动性有待进一步深化；二是部分信息公开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强化。

2021 年，区文旅局将顺应新一轮信息技术变革趋势，对标发展目标和工作要求，更加聚焦社会公众需求，努力创新，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和公开实效。一要进一步加强组织保障，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信息公开意识。二要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主动拓展公开领域，不断提高政府信息的公开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西城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bjxch.gov.cn/>。